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PSZX-2020-39

招 标 单 位：荣成市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乾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8
1.1 项目概况	18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8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8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9
1.5 费用承担	20
1.6 保密	20
1.7 语言文字	20
1.8 计量单位	20
1.9 踏勘现场	20
1.10 投标预备会	20
1.11 分包	21
1.12 偏离	21
2. 招标文件	21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
3. 投标文件	22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2
3.2 投标报价	23
3.3 投标有效期	24
3.4 投标保证金	24
3.5 资格审查资料	24
3.6 备选投标方案	25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5
4. 投标	2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6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6
5. 开标	27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7
5.2 开标程序	27
5.3 开标异议	27
6. 评标	28
6.1 评标委员会	28
6.2 评标原则	28

6.3 评标	29
7.1 定标方式	29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9
7.3 中标通知	29
7.4 履约保证金	29
7.5 签订合同	29
7.6、招标代理服务费	30
8. 纪律和监督	30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1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1
8.5 投诉	31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1
10. 电子招标投标	32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4
1. 评标方法	34
2. 评审标准	34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3
3. 评审标准及程序	34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35
3.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36
3.3 熟悉文件资料	36
3.4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37
3.5 资信标评审	37
3.6 技术标评审	37
3.7 商务标评审	37
3.8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7
3.9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8
3.10 评标结果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0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PSZX-2020-39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荣成市自然资源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的相关设计内容。

三、项目基本情况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工程设计项目,位于荣成市河阳路。主要包括河阳路改造公建类 12 栋:电力安装公司办公楼、建宏铝塑门窗办公楼、大兴电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电子商务中心、富琪科技、棉纺厂厂区办公楼、百邦电子、凯丽纸业办公楼、森源装饰、自强汽修、泰玛模具;改造车间类 10 栋:电力安装公司车间、荣昌纸制品、凯丽纸业路北厂区、凯丽纸业厂房(2 栋)、颜美科技、泓铭汽修、富帅无辐射、世元电子、裕罗电子。建筑面积约 81000 平方米。设计周期:10 天完成方案设计,方案完成后 20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不分标段	81000 平方米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1000000.00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网上审查)
- 2、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3、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 4、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6、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http://wenshu.court.gov.cn/>)。

五、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1、要求承担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网上审查）
- 2、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项目负责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将信用报告扫描件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发送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投标单位发送邮件时应留有经办联系人、联系电话、回复邮箱等，方便及时沟通回复。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邮箱：rcsxyb@163.com, 监督电话：0631-7591611。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并将该审核盖章页面扫描后回复给投标单位邮箱。

投标单位也可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二楼 204 室）直接现场审核。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未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0-09-23 17: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0-09-29 17: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第六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0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荣成市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乾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观海东路 14 号

地 址：荣成市黎明中区 211 号楼 2 楼

邮 编：264209

邮 编：264209

联 系 人：项洪敏

联 系 人：刘金波、王淑丽

电 话：0631-7595169

电 话：17763100569、0631-3697299

传 真：

传 真：0631-3697299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sdqhyxgs@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荣成支行蜆江分理处

账 号：

账 号：161407090920002871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荣成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荣成市观海东路 14 号 联系人：项洪敏 电话：0631-759516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乾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黎明中区 211 号楼 2 楼 联系人：刘金波、王淑丽 电话：17763100569、0631-3697299
1.1.4	项目名称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1.1.5	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荣成市河阳路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的相关设计内容。
1.3.2	设计周期	10 天完成方案设计，方案完成后 20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1.3.3	质量标准	达到现行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3.4	设计报告数量	图纸需提供纸质及电子版，并按甲方要求提供份数。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一、投标企业资格条件： 1、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3、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4、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6、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http://wenshu.court.gov.cn/）。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要求承担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2、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项目负责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将信用报告扫描件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发送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投标单位发送邮件时应留有经办联系人、联系电话、回复邮箱等，方便及时沟通回复。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邮箱：rcsxyb@163.com，监督电话：0631-7591611。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并将该审核盖章页面扫描后回复给投标单位邮箱。 投标单位也可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二楼 204 室）直接现场审核。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未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 10. 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请于投标截止日期10天前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 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提出问题。逾期未提出答疑, 视为默认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 11. 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 12. 2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 2. 1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招标答疑个数”栏, 并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 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
2. 2.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 2. 4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 1000000.0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否则否决其投标。
3. 2. 5	设计费计价规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相关规定
3. 2. 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 所有可能发生的设计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 3.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日历日)
3. 4. 1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 20000.00 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

		（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一、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须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 账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二、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受益人为招标人，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 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将银行保函扫描件发送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保证金收退处邮箱（rcggzycwk@163.com），同时再将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下载中心下载）通过快递邮寄到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11 室。联系电话：0631-7586330，联系人：马霞。 三、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	--	--

		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许可证明；3)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上述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使用保险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将保险保函扫描件、开户许可证明扫描件、保险费的银行汇款单扫描件、保险费发票扫描件发送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工程交易科邮箱(rcjsxxw@163.com)办理使用手续。联系电话：0631-7566113。 四、如选择电子保函方式： 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后附电子保函保单和保函凭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操作流程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
--	--	--

		五、投标保证金免交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时间要求	无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时间要求	无要求。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6.2	递交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威海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要求制作的电子版投标文件（ZTB格式）上传至服务器。逾期未上传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涉及签字或盖章的指定位置上签字或盖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无要求
3.6.5	装订要求	无要求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无要求
4.2.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0年10月21日09时00分</u>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工程取消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须到场，也不需要提交纸质标书。投标人在本单位完成网上签到、网上解密、网上开标工作。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六开标室 地址：荣成市河阳东路81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200米路南）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5 人（其中经济评委 2 人，技术评委 3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评标专家抽取系统从山东省公共资源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1) 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及时清退。2)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3) 若为受处分的评委，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 名 中标公示截止，无异议后，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
7.3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 不补偿 ☐ 补偿，补偿标准：
7.4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类似项目	指：类似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10.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0.3	设计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采用
10.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5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7	一体化认证	凡是参加投标活动的企业，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建市[2015]140号文件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鲁建规范[2016]1号)的规定，完成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
10.8	电子招标投标	☐否 ☒是 一、电子标书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附表，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

		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
--	--	---

		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10.9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在各自单位准备好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

		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
--	--	---

		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本次招标采用全电子标开、评标,若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等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将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0.10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10.11		1、目前,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下载标书情况的查看环节,只显示有效投标人是否大于等于三家,隐藏潜在投标企业信息。潜在投标人如要查看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或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需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的招标答疑栏目进行,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可随时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2、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提出问题。
10.12		1、凡是参加投标活动的企业,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 2、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件,投标文件中均须附复印件,属于资格评审项的,未附复印件的均否决其投标,属于加分项的未附复印件的均不加分。 3、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否决其投标。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

	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4、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年2月14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2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5、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技术支持电话：0631-5819292，15588382589。
付款方式：施工图设计完毕后当年支付合同价款的30%，第二年年底前支付合同价款的40%，剩余合同价款于第三年年底前一次性付清。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择一家企业负责该项目设计。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偏离，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提出疑问，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目前，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报名情况的查看环节，只显示投标人数量能否满足开标条件，隐藏潜在投标人信息。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可随时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如果未及时下载修改文件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因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报名情况的查看环节，隐藏潜在投标人的相关信息，招标代理机构无法确认投标人是否收到修改文件，因此修改文件上传成功后，招标人默认投标人已经收到修改文件。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设计文件）组成。

3.1.1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简历表；
- (5) 信用报告；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7) 失信情况查询；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2 技术标（设计文件），包括并不限于以下资料：

- ①项目概况说明；
- ②项目周边及现状的分析；
- ③技术分析，设计方案的选择是否经济、合理及注重环保；
- ④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
- ⑤项目重点及难点分析；
- ⑥后期服务措施及承诺；

说明：各投标单位自行选取本次招标范围内有代表性的单体建筑进行方案设计，但公建类不少于 5 个，车间类不少于 4 个。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的**设计费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投标人的设计费用应涵盖合同规定的所有责任，**结算时不作调整**。投标报价应包含投标人完成本设计招标项目所有工作量并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纸设计等全部费用；主要包括：

- (1) 本工程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的全部费用。
- (2) 施工期间驻现场设计代表及提供修改设计、变更设计等施工现场配合服务的费用。
- (3) 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计入的其他费用均应计入投标报价中，中标价即为结算价，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重大变更双方另行协商。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生的任何意外事件及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应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风险。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该费用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公司全额缴纳。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各投标单位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资格审查内容中上传以下资料彩色扫

描件（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以下材料必须满足开标现场资格评审标准，不能满足开标现场资格审查的，将做否决投标处理：

3.5.1 企业营业执照；

3.5.2 企业资质证书；

3.5.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4 投标保证金缴纳的证明材料（若为 AAA 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招标工程投标保证金的，需提供 2019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证明材料）；

3.5.5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及在本企业的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证明，须上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金收入证明和聘用单位出具的“聘书”）；

3.5.6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截图（查询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

3.5.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截图（<http://zxgk.court.gov.cn/>）；

3.5.8 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结果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5.9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现场代理机构查询）；

3.5.10 投标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3.5.11 其他资格审查所要提交的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书面投标文件无须提交，以电子标为准进行开标、评标。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上传（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

4.2.5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并修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撤回并修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盖章或签字。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2) 招标人宣布开标授权委托书；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9)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0)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3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4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 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单独列支。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全额交纳。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照服务类对应计费如下：

招标代理费的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费率	服务招标费率	工程招标费率
100 万元以下部分	1.5%	1.5%	1.0%
100-500 万元部分	1.1%	0.8%	0.7%
500-1000 万元部分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部分	0.5%	0.25%	0.35%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

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0. 电子招标投标

本次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威住建通字〔2018〕107 号《关于在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对严重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 失信被执行人 -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信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
	-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系统内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3.3 熟悉文件资料

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3.4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5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6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6.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两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设计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2 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需要陈述或答辩的内容。陈述或答辩顺序采用随机编号;陈述或答辩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背对背形式;陈述或答辩的内容不得泄露任何投标人的信息,否则陈述或答辩不得分。

3.6.3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技术标评委少于5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技术标评委多于或等于5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3.7 商务标评审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3.7.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7.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8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8.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A 中集中列示。

3.8.2 本章附件 A 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无效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3.8.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A 中规定的无效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9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9.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9.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9.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10 评标结果

3.10.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预中标单位外，评标委员会按照最大程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10.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否 决 投 标 条 件

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A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A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A1.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A1.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AB1.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A1.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A1.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A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A1.2.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A1.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A1.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A1.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A1.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A1.2.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A1.2.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A1.2.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A1.2.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A1.2.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A1.2.17.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A1.2.18. 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相同，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1.2.19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A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A1.5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A1.5.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A1.5.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A1.5.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A1.5.4.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A1.5.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A1.5.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A1.5.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A1.5.8.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A1.5.9.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 A1.5.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本，或者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本与书面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 A1.5.11. 降低招标文件规定不可竞争费用的；
- A1.5.12.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A1.5.13. 设计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 A1.6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A1.6.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A1.6.3. 为工程项目的监理人；
- A1.6.4. 为工程项目的代建人；
- A1.6.5. 为工程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A1.6.6. 与工程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A1.6.7. 与工程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A1.6.8. 与工程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A1.6.9. 被责令停业的；
- A1.6.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A1.6.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A1.6.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A1.6.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A1.6.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A1.6.15. 在技术标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A1.6.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A1.6.17. 投标人未按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 A1.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应作否决投标处理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

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A1.7.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A1.7.2. 提供虚假的业绩；

A1.7.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A1.7.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A1.7.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 证书 等级: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项目的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设计费（元）
1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方案、施工图	
说明：本工程招标价为包干价，中标价即为结算价、结算时不作调整，重大变更双方另行协商。任何原因造成的项目搁浅或不实施，招标人应按照已完成的设计成果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3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规划与方案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	2		
2	施工图	10		
3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约为_____元。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施工图设计完毕后当年支付
第二次付费	40%		第二年年底前支付
第三次付费	30%		第三年年底前一次性付清。

说明：

-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 2、发包人指定接收图纸的人员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 1 发包人责任:

6. 1. 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 1.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6. 1. 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 1. 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 1. 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 2 设计人责任:

6. 2. 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 2. 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技术规范、标准。

6. 2. 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国家规定年限。

6. 2. 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 2. 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 2. 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 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未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负责提出补救措施方案。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第八条 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差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荣成市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 份，设计人 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8.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 包 人：

设 计 人：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电 话: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方案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三个阶段。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

(1) 与发包人及发包人聘用的顾问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协助发包人提出本项目的发展规划和市场潜力；

(2) 完成总体规划和方案设计，提供满足深度的方案设计图纸，并制作符合政府部门要求的设计方案报批文件，协助发包人进行报批工作；

(3) 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必要的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2.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负责完成并制作、建筑、结构、机电等全部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2) 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3) 根据项目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 施工配合阶段

(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2)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3)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附件 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2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含对工艺、土建、设备等专业的具体要求）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3	厂址选择报告、土地使用协议、建筑红线图，建筑钉桩图	各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4	当地规划部门的规划意见书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5	自然资源、气象条件、地形地貌、水文及工程详细地质勘察报告	各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6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各 1	下一个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提供上一个阶段审批意见	
7	初步设计确认单（含非标准设备设计图开工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3 天前	
8	非标准设备设计确认单（含施工图设计开工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3 天前	
9	工程所在地地形图（1/500）电子版及区域位置图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3 天前	
10	交通、原料、外部供水、排水、供电、电信等位置、标高、坐标、管径或能力等资料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11	其它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12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天内	

（上表内容仅供参考，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根据行业特点及项目具体情况详细列举）

附件 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件		____天	
2	施工图设计文件		____天	

特别约定:

1.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 上述设计时间不包括法定的节假日。
3. 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4.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注册执业 资格或职 称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项目副负责人				
工艺专业负责人				
土建专业负责人				
设备专业负责人				
其他专业负责人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简介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工程设计项目，位于荣成市河阳路。主要包括河阳路改造公建类 12 栋：电力安装公司办公楼、建宏铝塑门窗办公楼、大兴电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电子商务中心、富琪科技、棉纺厂厂区办公楼、百邦电子、凯丽纸业办公楼、森源装饰、自强汽修、泰玛模具；改造车间类 10 栋：电力安装公司车间、荣昌纸制品、凯丽纸业路北厂区、凯丽纸业厂房（2 栋）、颜美科技、泓铭汽修、富帅无辐射、世元电子、裕罗电子。建筑面积约 81000 平方米。

二、技术说明及要求

2.1 设计范围：

荣成市河阳路两侧老旧建筑改造设计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部相关设计内容。

2.2 项目说明：

本次招标只需体现项目的建筑物改造设计，施工图设计在确认中标后给出详细设计。

2.3 设计要求

方案要求外观简洁、自由、新颖、大气、线条清晰，同时解决外置空调机乱放及广告牌老旧等问题。

2.4 设计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项目概况说明；
- ②项目周边及现状的分析；
- ③技术分析，设计方案的选择是否经济、合理及注重环保；
- ④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
- ⑤项目重点及难点分析；
- ⑥后期服务措施及承诺；

说明：各投标单位自行选取本次招标范围内有代表性的单体建筑进行方案设计，但公建类不少于 5 个，车间类不少于 4 个。

2.5 设计周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0 天完成方案设计，方案完成后 20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三、设计原则

根据国家现行的相关民用建筑规范及标准，从安全性、效益性和整体性思想基本原则入手，以门窗、色彩、环保及荣成地域特征四方面为设计要点，对民用建筑进行科学、合理改造，以顺应时代发展。

四、投标成果要求

各投标单位所提交的全部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并使用。

五、付款方式

施工图设计完毕后当年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第二年年底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剩余合同价款于第三年年底前一次性付清。

六、最终设计成果文件

（一）设计单位需提供 A3 规格设计文本 5 套，A0 图版 1 套，电子文件成果光盘 2 套（包括 .dwg、.jpg、.doc 等格式的所有文件），主要成果应包含：

（1）文字成果

结合方案设计的主要内容和研究进行较为详细的表述，并充分阐述论证，论证依据详实准确，文字表达为中文。

（2）图纸成果：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①效果图；

②施工图；

以上文件必须提供 .jpg 和 .dwg 技术文件。

注：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第六章 投标文件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签电子单位公章或电子个人印章（无需先在书面投标文件里盖章再扫描上传）。

投标格式里要求盖章的地方，须在标示“加盖公章”或“加盖印章”处，分别签电子单位公章、电子个人印章后上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		
2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一级注册建筑师
3	设计周期	_____	
4	质量标准	达到_____标准	
.....			
.....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法人章）

_____年____月____ 日

如法定代表人投标时， 按此格式填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如授权委托人参与投标时， 按此格式填写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法人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社保网上查询截图。

投标保证金

注：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截图或银行回执图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需附：

-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 2) 企业开户许可证明；
- 3) 有效保函；
-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资料。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 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与投标人法定代表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请上传至商务标补充附件中。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 注: 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期满后30天, 受益人为招标人,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置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2) 若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招标工程投标保证金的, 需提供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1.5	项目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包括 项目负责人: (1) 需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资格; (2) 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3) 填写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注: 须上传项目负责人在本企业的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 若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证明, 须上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金收入证明和聘用单位出具的“聘书”), 未上传其投标将被否决。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 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查询信息记录, 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否则否决其投标。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开标时, 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查询。 4.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截图 (http://wenshu.court.gov.cn/)。
1.7	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 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加盖“荣成市社会信用信息征集管理办公室”公章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或“荣成市信用报告备案审核专用章”)的页面即可。
2	技术标 [70.00]		
2.1	项目概况说明	5.00	(5分) 项目概况说明。由评委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2.2	项目周边及现状的分析	5.00	(5分) 基地周边及现状分析。由评委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2.3	技术分析	10.00	(10分) 设计方案的选择是否经济、合理及注重环保。由评委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2.4	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	35.00	(35分) 设计方案的深度和完整性。由评委在0-35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2.5	项目重点及难点分析	10.00	(10分) 项目重点及难点分析。由评委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2.6	后期服务措施及承诺	5.00	(5分) 后期服务措施及承诺。由评委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没有该项不得分。
3	资信标 [15.00]		
3.1	企业市场信用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AAA级(含)及以上的, 加2分; 信用等级在AAA级以下(不含AAA级)A级及以上的, 加1分; A级以下(不含A级)不得分。 注: 投标文件中需附相关证明文件, 否则不得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2	项目管理机构	7.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专业设计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应具备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等专业的不同人员组成，配备齐全得基本分3分，配备不全者不得分。每有一个注册师证书加1分，本项最高得7分。 注：用于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书复印件、保险证明需附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3	企业业绩	6.00	通过系统选择企业业绩 近三年（开标日往前推算三年，精确到日）投标人承担的类似工程设计项目，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以签订的设计合同完成时间为准。 备注：投标文件中需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	商务标 [15.00]		
4.1	投标报价	15.00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最低计至0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分数计算过程中，比例不足部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家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除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000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